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出售資產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1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龔平先生、潘東輝先生及張厚林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湯谷良先生、王全弟先生及余梓山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 2021-120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 复药 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 复药 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 复药 03	
债券代码：175708	债券简称：21 复药 01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简称同正文）：**

**●本次转让概况：**

本公司拟向天津金耀转让所持有的天津药业合计 25.0011%的股权，本次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43,256.3030 万元；根据约定，本次转让预计将分三期付款和交割。

**●本次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转让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一、本次转让概况

2021 年 8 月 23 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复星医药”）与天津金耀集团有限公司（系目标公司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以下简称“天津金耀”或“受让方”）、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系受让方天津金耀的控股股东，以下简称“天津医药”或“担保方”）共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拟向天津金耀转让所持有的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药业”或“目标公司”）25.0011%股权，本次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43,256.3030 万元。本次转让价款总额参照目标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基础，经各方协商确定。根据约定，本次转让预计将分三期付款及交割，各期分别转让目标公司 8.3337%的股权。同时，作为受让方之控股股东，天津医药将就天津金耀在本次转让下的全部债务/责任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转让完成后，本集团（即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将不再持有目标公司的股权。

本次转让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转让已经复星医药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定期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 二、交易对方基本信息

### 1、天津金耀（受让方）

天津金耀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注册地为天津市河东区，法定代表人为郭珉。天津金耀的经营范围为化学原料药及中间体、化工原料、制剂、中成药、中药材、葫芦巴胶、保健食品、食品及食品添加剂和相关制造加工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技术咨询（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截至本公告日，天津金耀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192 万元，天津医药持有其 100%的股权。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并口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金耀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1,234,47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323,586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552,727 万元；2020 年，天津金耀实现收入人民币 313,19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3,592 万元。

根据天津金耀管理层报表（合并口径、未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天津金耀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1,282,16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352,881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563,393 万元；2021 年 1 至 3 月，天津金耀实现收入人民币 84,93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376 万元。

### 2、天津医药（担保方）

天津医药成立于 1996 年 6 月，注册地为天津市河西区，法定代表人为郭珉。

天津医药的经营范围为经营管理国有资产、投资、控股、参股；各类商品、物资的批发、零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化妆品、日用百货、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玻璃仪器、纸制品、橡胶制品、净化设备及材料、卫生保洁消毒用品、家用电器、通讯器材销售；仪器仪表维修；展览展示服务；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会议服务；广告业务；医药产品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劳务服务；计算机及软件调试维修服务；摄影、冲印服务；干洗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限分支机构经营：房地产开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诊断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品、易燃易爆易制毒品除外）、包装制品、中药材、兽药销售；注射穿刺器械、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销售；普通诊察仪器、物理治疗及康复仪器、器械、中医器械、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按药品管理的除外）、医用制气设备、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口腔科设备、器具及材料、光谱辐射治疗仪销售；基础外科（口腔科、妇科）手术器械、医用供气输气装置、医用冷敷器具、医用 X 胶片及处理装置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出版物出版（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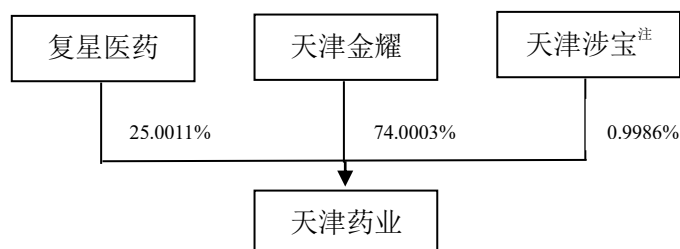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并口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医药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3,596,64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794,285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2,083,975 万元；2020 年，天津医药实现收入人民币 1,410,932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5,583 万元。

根据天津医药管理层报表（合并口径、未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天津医药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3,678,69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812,167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2,128,201 万元；2021 年 1 至 3 月，天津医药实现收入人民币 378,177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6,054 万元。

### 三、目标公司基本信息

天津药业成立于 1988 年 7 月，注册地天津市河东区，法定代表人为郭珉。

天津药业的经营范围为化学原料药及中间体、制剂、中成药、中药材、化工原料、葫芦巴胶的制造、加工和销售及技术服务、咨询、研发、转让；承包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企业；劳动服务；开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自有房屋出租；限分支机构经营：保健食品制造、加工、销售（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告日，天津药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497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注：天津涉宝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天津药业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股份代码 600488）50.38%的股权。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并口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药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1,161,009 万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468,010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473,794 万元；2020 年度，天津药业实现收入人民币 311,404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7,963 万元。

根据天津药业管理层报表（合并口径、未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天津药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1,196,43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488,884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487,742 万元；2021 年 1 至 3 月，天津药业实现收入人民币 84,36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359 万元。

#### 四、《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 1、股权转让：本公司拟向天津金耀转让所持有的目标公司 25.0011%的股权（即标的股权）。
- 2、股权转让价款：经协商确定为人民币 143,256.3030 万元。
- 3、付款及工商变更登记安排：

(1) 第一期：天津金耀应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向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47,752.1010 万元。本公司收到天津金耀支付的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后 30 日内，将协助并配合目标公司办理 8.3337%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第二期：天津金耀应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向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47,752.1010 万元。本公司收到天津金耀支付的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后 30 日内，将协助并配合目标公司办理 8.3337%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第三期：天津金耀应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向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47,752.1010 万元。本公司收到天津金耀支付的第三期股权转让价款后 30 日内，将协助并配合目标公司办理 8.3337%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4、保证责任：

作为天津金耀控股股东，天津医药同意天津金耀按约定受让标的股权，并就天津金耀在本次转让下的全部债务/责任向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天津金耀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 5、争议解决：

本协议履行而可能发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友好协商仍未达成一致意见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原告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生效：本协议经各方签章后生效。

#### 7、其他：因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而产生税费依法由各方各自承担。

### 五、本次转让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旨在优化资产配置，提升本集团资产运营效率。

如本次转让全部完成，预计将为本集团贡献收益人民币约 19,400 万元（扣除企业所得税前、未经审计）。由于本次转让预计将分三期交割实施，相关收益将分期确认。本次转让实际收益贡献以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转让所获款项将用于补充本集团运营资金及归还带息债务。本次转让全部完成后，本集团将不再持有目标公司的股权。

### 六、本次转让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转让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转让已经复星医药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定期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 七、备查文件

- 1、复星医药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定期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